

厨房里,陪伴多年的“三件套”不见了;那就是买小菜的竹篮头、上海人叫“饭焗窠”的稻草编的草窠,还有被称作“饭格子”的铝制饭盒。当年,这“三件套”占厨房间C位并各司其职,小菜篮主外用来购物,饭焗窠主内足不出户,而饭格子活络,内外兼行。

在上世纪80年代前,到小菜场买小菜必提篮头,篮头多是竹子做的。在上海人家的厨房间,一只小菜篮是标配,大多是两只,有三四只就是大户。上海买不到竹篮头,杭州有卖。杭州不仅有买菜用的竹篮,还有五颜六色、形状各异的小竹篮。记得上世纪60年代到玉泉观鱼,妹妹的小竹篮不慎掉入池中,顷刻就被大青鱼咬碎。那时,在沪杭线回上海的车厢里,青黄色的竹篮到处可见。如当年流传的一部苏联电影的台词所说,“没有皮鞋我们就穿草鞋”。买不到竹篮头的上海人,就用其他材料的小菜篮;多是用蓝白两色塑料带编的篮子,在小菜场与竹篮头平分秋色。菜篮不仅能装荤素菜,而且能当你的替身。过去买菜虽配给供应,但不保证能买到你想买或买得称心如意的菜。一要起早,好东西多在早市。二要有人脉,同学结伴、邻居同行,还有买菜结识的朋友,人多就可建立利益共同体互助。要吃油豆腐烧肉,你排队买肉,让排队买豆制品的熟人给你留位,买肉买油豆腐两不误。若独自一人买菜也不怕分身无术,替身就是你手中的竹篮。大家约定俗成,把这东西不当东西的而视为同仁。队伍前移时,你不在,也会有人把竹篮替身前挪。后来出现了替身的替身,砖头、打结稻草绳、旧茶杯破搪瓷碗等都可替代竹篮。那天到社区食堂买菜,前面是二十几个托盘在排队,盘里放包餐巾纸或乐扣乐扣等,仿佛当年小菜场竹篮排队的场景浮现于眼前。1983年,我还在南市的中学教书。一天,图书馆的李老师送我几只有拎襟的塑料袋。没多久,这种被叫作“马甲袋”的东东替代了买小菜的竹篮头,直到今天。

窠同竹篮一样,也是当年上海人家厨房间必备的。用金黄稻草编织的草窠有盖,用来为烧好的饭和汤保温;在严寒的冬日更是大放光彩。家庭主妇还为饭焗窠量身定做布外套,把饭焗窠及彩窠盖包裹起来;不但让饭焗窠经久耐用,也美化了这一厨房成员。为了让保温更具效果,妈妈还缝制了一块微型薄棉被,用来填满锅子与草窠内壁间的空隙。这饭焗窠还能一窠多用,妈妈用它来焗甜酒酿;水到渠成之时,打开饭焗窠那满垫样的盖,一股酒香在屋内飘溢开来。

电饭煲取代饭焗窠,也是在马甲袋换下竹篮头的同一时期。虽电饭煲的价格远超饭焗窠,但人们毫不犹豫地更新换代。生活水平的提高带来生活条件的改善,谁会有福能享而不享。饭盒与竹篮和饭焗窠不同,它要里外兼顾。饭盒长方形,在家用于存放食物,在外用于蒸饭热菜。它是我中学生时,学工学农不可或缺的宝贝;盒盖上,贴着写有自己姓名和班级的橡皮膏。大的一个饭盒蒸饭,把米淘洗干净后放上一比例的水;小的一个盛着家里带的菜;然后把饭盒交给食堂。吃饭时,到食堂的大蒸笼里找自己的饭盒。大家捧着饭盒吃得香,还互相分享各家的小菜。有一年在铝制品厂劳动,厂里食堂不只为学生、同样不为本厂工人提供饭菜,只提供蒸的服务。厂里工人师傅也是带饭菜到食堂蒸。

饭盒的另一用途是蒸煮针头消毒。那时,针头不是一次性使用,而是用后消毒再用。医院是这样,妈妈在家也是这样操作。小时候生病打针,在家都是妈妈打的针。

给创作无限惊喜。

涉海登山,跋山涉水,或许无法做到不写“观光”的旅行作家简·莫里斯在毕生的作品中,对涉足的每一座城市都留下自己独特的见解与判断,但我愿意到处走走看看,企图发现另一个不一样的自己。正如弗朗西斯·培根曾说,旅游对于年轻人是一部分教育,对于长者是一部分经验。前不久我从南疆回沪,八九个钟头的车程,坐在我前排的老师网上搜看《红灯日记》。正午时分的阳光分外刺目,我忽然听到李奶奶面对日本鬼子鸠山,满腔愤懑道:“我一家饥寒交迫度时光,三代人都不识字,哪里有书在家中藏……”李铁梅从里屋翻出一本黄历来,黄历算不算书?人也彻底清醒。

在书里,能看到未对生活热情的,那氤氲在诗中的烟火气,足以荡涤世间的孤寒。

十日谈

一路书香

责编:郭影

穿的那件绒线衫而已。抗战胜利后,静寂多日的冯秋萍又在电台讲授绒线编织技法。讲课的内容同样整理成书,这就是《秋萍毛线刺绣编结法》合订本。为这本书题签的是上海人王晓籁和严独鹤,担任模特儿的是在“上海小姐”评选中刚刚获得佳绩的谢家骅和“平剧皇后”言慧珠。1947年的电影《一江春水向东流》里,阔太太上官云珠慰劳抗日将士的是一件精工细作的绒线衫,当时小报报道,夸赞颇有“冯秋萍气质”。1949年10月1日,新中国正式成立。冯秋萍的《秋萍毛线刺绣编结法》还在不断再版印刷着。穿着开司米“孔雀开屏披肩”的沪剧演员马莉莉成为新版《冯秋萍绒线钩针编结法》的封面模特儿,这一版本最终发行量150万册。2001年,冯秋萍去世,享年90岁。

真遗憾,现在已经很少看到年轻人结绒线了。生活节奏越来越快,职业女性的疲惫写在脸上,哪里还有时间织毛衣?人们更习惯去商场买成衣,结绒线这项手工活渐渐式微。上海滩也出过新的“编结女王”,但没有人能够超过冯秋萍的神话。



结绒线

李舒

这个叫童升月的浙江女人在求德女中读书时,无意间发现了自己的天分:刺绣、编结和花样设计,她是永远的佼佼者。结婚之后的童升月为了补贴家用,在日本商社上班,为了感谢一位日本同事,她做了一顶帽子,谁知不仅获得了一致好评,还额外收获了一份兼职:替人织毛衣。究竟如何学会结绒线的手艺?有两种说法:一种是在委托织毛衣的日本老太太家中,另一种是受她的美国女友 Macery 的指点。也许兼而有之,但她自己的钻研不容忽视。在熟人圈子里小有名气的童升月开始以“冯秋萍”的名字教授编结方法,方浜路恒安坊22号,这是“良友编结社”的最初地址,附设编结学校。第一届学员仅5人,至第三届,已经超过100人。1934年,失业了的丈夫决定一门心思经营良友绒线店,他们把“良友编结社”搬到了淮海路巴黎大戏院对面。

《冯秋萍毛衣编织花样与技巧》出版了。上海滩的演艺明星也开始试穿冯秋萍编织的新款毛衣:周璇、白杨、上官云珠、竺玉招、尹桂芳、董芷苓等等。冯秋萍为周璇编织的一件绒线旗袍,一时风靡上海滩;白杨穿过的绒线衫款式,也成了当年最兴的“白杨衫”。今天的人大概想不到,当时的明星出场费,不过就是她们

串卷,他靠着卖头绳赚了点小钱,在兴圣街(今永胜路)开了家金源茂毛冷店。这是上海也是中国第一家专营绒线的商店。一开始,金永庆秉持着原本货郎担的特色,不仅做纱线、丝线和毛冷头绳,也兼营做鞋子用的各种鞋皮、衬底。众多业务中,唯独毛冷业务发展迅速。为何?兴圣街地处法租界边缘,南端正对着华界小东门,是老城厢的居民进入租界最便捷的通道。而老城厢里的市民们很快发现,毛冷真是好东西:细的可编小囡的鞋,粗的可编帽子,更粗的织衣服,多下来的断头绒线当扎头绳,完全不浪费。巨大的财富效应吸引了一家又一家绒线店到兴圣街落户。短短几年光景,开设在兴圣街的绒线店从街头连到街尾,鼎盛时期,兴圣街及附近马路绒线店多达数百家,绒线销量占全国销量的百分之九十以上。上海滩当年盛行这么一段民谣:买呢绒棋盘街,买绒线兴圣街,买假货大兴街。

上海女人的眼界高,要她们服服帖帖一个人,总是很难。陆小曼太土,唐瑛太张扬,阮玲玉长得不好,胡蝶看起来完美太没有个性了。只有一个女人,讲到她的名字,无论是中西女中名媛还是里弄小家碧玉,无论是新里之花还是洋房淑女,都只有两个字:结棍。

沈尹默用印趣谈

耿忠平

在上海海派艺术馆欣赏“造极——纪念沈尹默诞辰140周年艺术大展”时,目光自然也会被作品中的一枚枚印章所吸引。因为这些刻印者或为沈尹默同时代的印坛领袖,或是篆刻名家,或是后辈翘楚,他们都是具有丰厚学识修养、响当当的人物。

如篆刻家马衡,是沈尹默在北京大学教书时的同事,现留存“沈尹默”姓名印一方。1947年秋,马衡被推举为西泠印社第二任社长,为印社恢复正常活动和日后发展,发挥了重要的作用。沈尹默的祖籍是浙江湖州竹墩村(湖州旧称吴兴),当年他的祖父、父亲离开故土,随左宗棠入陕西在汉阴二代为官。沈尹默虽生于汉阴,仍遵循祖训,视吴兴竹墩为故里。他在作品中常署“竹溪沈氏”“吴兴沈尹默”就是例证。

西泠印社创始人之一王福庵曾为沈尹默刻过一方“竹溪沈氏”细朱文印,全印笔画纤细如线,刚劲如铁,流美中又现端凝;字法优美多变,分朱布白恰到好处。用刀平正沉稳,工稳中荡漾着飘逸;尤其在线条的交接细做处,收拾小心而精到,体现了精深的奏刀功力。在重庆期间,沈尹默与篆刻家乔大壮相识,他为沈氏刻过名章和闲章多方。又如,沙孟海、方介堪、方去疾、陈巨来、韩登安、叶露渊、高式熊等诸多篆刻大家都曾为沈尹默刻过用印,而为其刻印最多的要数其子沈令昕了。沈令昕8岁时开始刻印,20岁参军。新中国成立后,他参加上海文管会工作,随后调入上海博物馆,担任文物征集组组长,他不仅对文物征集眼光独到,对陶瓷、铜镜、书画、杂项无不精通,还善于田野考古,有多篇论文发表,是一位受人敬佩的行家里手。据沈令昕女儿沈南瑾介绍,父亲精通篆书,印章排列布局,是参考各种印谱和几本不错的字典,更主要的就是靠自己的研究、琢磨。其篆刻总体风格以传统工稳见长,接近王福庵、陈巨来一路。在沈尹默的书作中,常以“匏瓜”引首,这方葫芦白文印,是由沈尹默亲笔篆文,文字组合富有画意,特别是他将“瓜”字写成了一只瓜的形状,十分有趣。此印由沈令昕所刻。爽利的运刀,精准地还原出了笔画工致而率意的韵味。不失为父子情深的见证物。

上世纪60年代中期,不满20岁的吴子建,经人介绍与沈尹默相识。前不久,沈尹默孙子沈长建约我同去拜访吴子建。他是为沈尹默刻印的篆刻家中,唯一健在的最年轻的一位老者了。他告诉我,与沈老有缘,只见过几次面,聊得很畅快,但因他年岁太大,不忍心过多打扰。有一次刻了几方印拜访沈老,其中有一方是“尹默印信”白文四灵印。当时,沈老已几乎近盲,他拿起印,凑到鼻前,好像在“闻”印的味道。过了一会,他说道,这四方四灵印的味道不错,说着就顺手拿起毛笔写了一张签条,落款后,沈老说,不盖章啦,改天你再为我刻方印吧。吴子建拿了签条回家后,时间一长,居然把刻印的事忘了。不久“文革”开始,沈老受到冲击,身体每况愈下,不幸谢世,这也成了吴子建的一件憾事。



神龙循大道 (中国画) 戴敦邦、王悦阳

“阿宝”来信

马蒋荣

前不久星期天夜光杯上刊出了一篇演员胡歌的专访《<繁花>里有我的一段人生》,看到胡歌的“墨宝”刊发在版面上,我忽然记起2020年8月5日《新民晚报》曾刊登的一条消息:“王家卫《繁花》剧组委托上海繁花里‘阿宝先生’于新民晚报刊登寻物启事,向全社会征集与90年代上海有关的老物件。”我找出了多个老物件,并拍了照片传给了《繁花》剧组。很快剧组给我回复,他们选中了我提供的一个老物件。到了那年11月,《繁花》剧组发给了我一个快递件,里面有一个加盖火漆印的特制《繁花》大信封,信封里有一枚印制考究的藏书票和两封页眉印有“繁花里”的特制信纸,分

别署名为“繁花剧组”和“阿宝”的手书感谢信。其中阿宝信的全文是:“谢谢你对这趟《繁花》沪上寻物活动个支持!依个物事帮依个回忆阿拉已经收到,希望来年《繁花》开播也可以还依一份回忆。《繁花》有依一份,感谢!”当看到胡歌在《新民晚报》版面上的题词照片后,就迫不及待地找出2020年11月《繁花》剧组寄给我的那封信,可以确定,信是胡歌亲笔写的。虽然这是小事,但窥一斑而知全豹,《繁花》的演员和剧组就是以这样的创作精神,换来了如今的热播。



“世界是一本书,不旅行的人只读了其中一页”,奥古斯狄尼斯的这句名言无疑在说,人要提升眼界或见识,无外乎“读书+旅行”。而读书无疑是成本最低却收益颇丰的投资。

渴望读书的热情有增无已,然则大都市人长久挣扎于“倍速生活”带来的层层重负,人人仿佛带着牵绊跳舞。在如此追求效率、焦虑泛滥的年代,该如何不迷失自我?去旅行。但旅行的意义仁者见仁。有人习惯上车睡觉,下车撒尿,顺带打卡拍照。一部手机走天下,归来百爪挠心。任风景在镜头中堆叠翻转,推远拉近,目不暇给中不停问自己,这是哪里?读书多,心胸自然丰盈壮阔,思维也更细腻。待等再踏上旅途,格局拓达起来。感受不同,眼中看到的東西自会不同。这并非因为我们的观察与鉴赏力有了高下之分,不过是缘由文字指引的途径与情感有了变化。

我喜欢旅行,并无既定目

标,行行走途中的一块石头、一棵枯木、一朵不知名的小花,甚至一片落叶,皆因陌生之地的意外邂逅而心生欢喜。旅途往往孤寂且单调,尤其独自出行。乘车坐船或飞机,等待的时间总那么难熬,仿佛时针凝滞不动了似的。旅途中读书,使人的心沉静,某个瞬间或许与书中的人物有了某种和谐共鸣,事半功倍,何乐而不为?

人生注定是一场孤独之旅。与其被虚妄之人或事裹挟捆绑,纠结难安的灵魂苍白且了无生趣。莫名想到《罗马假日》,情节简单,片中并无宏大制作,却并不妨碍其成为史上最长盛不衰的爱情轻喜剧之一。究其原因,“要读书,要么旅行,身体和心灵总有一个在路上……”我每次出行都习惯带本书。世界在文字中穿越,摒弃时空与时限,阅读带我走入陌生人的

旅途中的阅读

王蓉

悲欢聚散。在旅行中阅读,获得对世界认知的另一种方式的同时,结交偶遇或同途异路,或殊途同归,欣赏观看每一个心仪已久但尚未涉足过的角落。从书中重归大自然,崭新的视觉最让我心动,连带着空气都仿佛散发着某种不一样的气息。头顶飞过叫不上名字的小鸟,预示着什么?等待着在我下一轮的阅读中,它们在文字中重新恢复记忆?生活不易,何不让每一次的旅行都携带诗意。阳光铺满心底,脚步踏实而坚定。想好了便即刻付诸行动吧!来一场说走就走的旅行,记得带本一直想读却始终未及翻开书。

精神在读书中旅行,身体在旅行中阅读。作为写作者,日复一日地书写难免思路枯竭,灵感全无时不妨去旅行。我的床头贴着电影《托斯卡纳艳阳下》剧照,女作家在托斯卡纳旅居,带